

01 附件 5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

市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

填报人姓名：胡广忠

联系电话：13825927556

填报日期：2024年8月1号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一座日供水量为 3 万立方米的自来水厂，并预留远期、深度处理用地，新建一栋 3 层综合楼，建筑面积 1406.56 平方米；建设配水井、机械混凝池、网格絮凝池、平流沉淀池、V 型滤池、清水池、排水池、加药间、脱水机房、污泥泵房、自来水泵房等主体设施，铺设水源输水管道约 5000 米，厂区外供水管道约 30000 米，土方工程约 29 万立方米，以及配套完善厂内道路、绿化、围墙、电气设备、自动化控制系统、安防监控等配套设施。

（二）项目决策情况。

2021 年 11 月 8 日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埔发改〔2021〕184 号）、2022 年 5 月 13 日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埔发改〔2022〕60 号）、2022 年 9 月 12 日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原则同意实施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建设项目的批复（埔府函〔2022〕237 号）。

（三）绩效目标。

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包含场内生产车间主体、设备安装施工和场外配套管网施工以及取水井。项目计划总实施周期为 2022 年 7 月-2024 年 6 月，项目总工期 730 天。绩效总目标为完



成场内各生产车间主体和装饰工程完成，设备安装完成；场外管网施工完成；整体达到工厂项目竣工验收，正常通水条件。场内建设工程已于 2022 年 8 月开始进场施工，本年度的绩效目标为完成场内 91 平台的各个主体结构装饰装修工程，场地平整和室外园林绿化工程；完成 75 平台各主体结构、配套装饰装修工程、场地及园林工程；完成 50 平台各主体结构、配套装饰装修工程、场地及园林工程；完成取水井及取水泵房配电间施工；场外管网施工完成。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为切实提高专项债资金使用效益，为进一步管理项目建设，加强项目工程款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规范化、科学化、精细化使用管理水平，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理念，强化部门支出责任。对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项目资金进行自评监督。

三、绩效自评结论

根据自评分数项目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体系，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自评分数为 100 分。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2021年11月8日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埔发改〔2021〕184号）、



2022年5月13日大埔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关于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初步设计概算的批复（埔发改〔2022〕60号）、2022年9月12日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原则同意实施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建设项目的批复（埔府函〔2022〕237号）。

（2）目标设置。

2024年下半年完成自来水厂建筑物及设备安装调试和整体输配水管网，达到试运行条件，将极大的提高高陂镇区及周边村落的饮用水供水安全，并且为将来高陂中心镇的经济区建设提供基础保障。

（3）保障措施。

大埔县高陂镇人民政府组建监督小组对项目资金支出及工程施工进行监督。由分管领导任负责人，负责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全程跟进项目资金的拨付进程和使用情况。实现责任细分，责任到人。

2. 资金落实情况。

（1）资金到位。截止目前下达专项债券资金 9600 万元。

1、2022年3月9日《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原则同意2022年1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埔府函【2022】53号下达资金2800万元。

2、2022年4月19日《大埔县人民政府关于原则同意2022年3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使用计划的批复》埔府函【2022】99号下达资金3000万元。



3、2023年8月3日《关于下达2023年8月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埔财金【2023】9号下达资金1000万元。

4、2023年8月《关于下达2023年8月下旬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资金的通知》埔财金【2023】10号下达资金1000万元。

(2) 资金分配。

2023年底全部支出。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

2023年共支付专项债券资金20433.54763万元。

(1) 支出规范性。

为贯彻落实中央、省的统一部署要求，着力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稳经济大盘的重要作用，按照《梅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规范管理与加快支出使用若干措施的通知》（梅市府函【2022】54号）的有关规定和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项目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按照工程完成量支付进度款项。

(2) 管理情况。项目管理团队需具有一定的专业知识和资质条件，符合项目管理工作要求，专业技术管理人员需持证上岗，管理团队人数需满足施工要求，并通过规范化人员分配提高工作



效率。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目前，本项目的收入包括销售自来水收入。项目实施具有明确的收益渠道。

2. 效率性。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根据评价资金实际情况，阐述其带来的效益和可持续发展等情况。近年来高陂镇迎来了大发展，韩江高陂枢纽，海珠产业专业工业园和城市移民新区的建设，我镇现只有一座依靠重力进行供水的水厂，单水源供水对整个城镇的供水安全性影响很大，造成经常会出现大范围的停水现象。由于城镇建设使得原水厂引水管的管道水损增加，致使原水厂重力引水管满负荷运行是也只能引来 0.6m³/d. 使得本镇自来水日益紧张严重制约着城镇的发展。

2. 公平性

本项目根据招标投标法的相关规定，评分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意在选取综合素质较优、专业性较强、服务能力较好的监理单位。该说评分因素是对担任本项目总监的综合素质考察，项目建设内容涉及市政和建筑行等专业，对总监业绩的要求也是符合本次招标项目的规模并没有抬高要求，且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总监的职责规定之一也是安全管理。因此，该项目评分因素



的设置是基于项目的实际需求并结合项目的概况特点，同时也与合同发行息息相关，并无设置过高的条件。

五、主要绩效。

目前项目正在建设中，2023年第三季度大埔县第三自来水厂评为红旗奖。

六、存在问题。

一是因场址变更导致原施工合同清单及施工内容发生改变，还未修正合同。

二是建设用地已批复，正在办理施工许可证。

三是受本年度汛期提前及持续强降雨影响，现场施工进度比较缓慢。该项目施工均为露天场地施工，施工进度严重受天气影响。汛期韩江河水位上涨，导致取水井无法在汛期施工，待进入今年枯水期来临才能施工。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 施工计划：

（一）场内工程：

1、90 平台现已完成主体结构装饰工程已完成；水电安装工程已完成、工艺管网施工完成；计划本年度场内园林绿化工程完成值 100% 。91 平台整体施工完成。

2、75 平台现已完成土方回填工程、各桩基础工程及检测、主体基础垫层施工完成。计划本年度完成 75 平台各主体结构、配套装饰装修工程、场地及园林工程；75 平台整体施工完成。

3、50 平台现已完成土方回填及桩基础工程；清水池池体施



工完成 80%；送水泵房及配电房和中间提升泵房主体结构完成至 60%。计划本年度完成 50 平台各主体结构、配套装饰装修工程、场地及园林工程；50 平台整体施工完成。

4、取水井现已完成桩基础工程施工完成 70%，取水井配电间基础工程已完成，构造柱已完成。计划本年度完成取水井主体及配套施工，取水配电间完成主体结构和装饰装修工程。

（二）场外工程：场外管网施工现已全部完成。

（三）大口井施工：大口井已完成36条桩，后续工程在今年枯水期到来后完成大口井施工。

二计划9月上旬办理完成施工许可证。

